

日本近代國家 之形成

原口清 著 李永熾 譯

文史叢書 3

本書討論明治維新及其後若干時期的政治
變革之各種類型結構。敘述日本走向近代
的政治變革。

文史叢書 3

日本近代國家之形成

原口清 著 李永熾 譯

水牛出版社

日本近代國家之形成
文史叢書 3

著	者：原	口	清
譯	者：李	永	熾
發行人：	彭	誠	晃
出版者：	水牛圖書出版事業有限公司		
地址：	台北市金山南路一段 135 號 2 樓		
電話：	3 4 1 0 2 7 5 • 3 2 1 5 6 4 4		
	郵政劃撥 0013932-1 號		
出版：	中華民國 75 年 2 月 15 日		

登記證 局版台業字第0628號

◀版權所有・不許翻印▶

序

本書原以「朝向近代的變革」爲名，敘述幕末到明治二十年代這一時期的政治變革過程。在這課題之下進行分析時，已漸漸傾向於現在的書名意涵，這是有其原故的，現在把這原故略加說明，盼讀者諒解！

在討論明治維新及其後若干時期的政治變革時，也許有各種類型的結構方式。要是把這變革過程安置在它和全世界（包括日本在內）或亞洲各國的關聯中，整體地、概括地敘述，對我將是最具魅力的。此外，把幕末以來幾百萬民衆的各類動態當作敘述核心，然後透過民衆之眼，觀察這政治變動期的「朝向近代之變革」，而用敘事詩的方式加以綜合，也是我最大的雄心。不過，遺憾的很，現在的我，既未確立適合這種敘述的方法論，也缺乏具體的實證力，這是我不能不承

認的。雖然我還不時地湧起了各種不同的新念頭，但我還沒有能力將之體系化或予以具體的敘述。

在正面考察近代日本之政治變革過程時，免不了會討論到變革主體和國家權力究竟有何特徵的這一類問題。我認為，要探明這一問題，最重要的就是考察對外關係中獨立與從屬、侵略與抵抗的問題；以及國內之國家與人民的關係。至於這時期國家權力的特徵，正如序說中所具體討論者，迄今仍無一致的見解。我是專攻明治維新及其後若干時期的政治史，對這時期，倘要作個尚未十分成熟又需根據自己體系的總括敘述，就需事先解決上述還沒解決的問題。除了這樣作之外，我將無法下筆。

有些人很不喜歡用「絕對主義之形成」或「資產階級革命」這一類的概念來範定明治維新的性格。明治維新的史實，在基本論點上，雖然可以運用這一類概念，但並不恰當。如果這樣，那就需要經過理論與實證的檢討，來作更恰當的範定了。如果只從國粹主義的心情，高估明治維新的特殊性，討厭從世界史觀點所加給的科學範定，而若無其事地說：「維新就是維新！」這樣，在學術上將無法產出什麼成績來！

我現在仍然提出這些古老的問題來討論，既非源於戰前論爭的同樣問題意識，也非由下列想法來立論：戰前天皇制性格之論爭，已因戰爭前、後國家權力之變遷，而失去了對日本革命方式

所含具的意義。雖然我無意在此討論戰前的論爭功過（這些論爭係以革命政黨之綱領爲中心來討論的），但是，使學問從屬政黨綱領，或從狹隘政治主義立場，來判定所應追求之課題有無實用性，將真理追求置於次要地位的思考，必須加以抑制。至於我提出這問題的理由，將在序說中敘述，於此不贅述。但爲慎重起見，於此略爲提及。「絕對主義之形成」或「資產階級革命」的範圍，本身並無多大意義，這些範圍要如何方能正確掌握史實，才是重要。雖然想在主觀上解明「絕對主義之形成」，但「資產階級革命」之敘述在客觀上却有更相稱的內容，這種矛盾在明治維新史上，並不罕見。因爲明治維新本身有其複雜性，分析主體的國家與權力理論也混亂而不統一。

本書雖敘述日本走向近代的政治變革，却費了許多篇幅在解釋國家權力的問題上，即因此故。既如此，只好把本書的書名改爲更適合其內容的形式了。此外，在這書名上還需略加注釋，這裡所說的「近代國家」，意指站在資本主義社會上的國家，也是和國家權力之性格問題相對區分的意象。這的確是個模糊的表現。國家與國家權力的區分與關聯，在理論上，還不很明確。我自己也有許多問題尚待解決，所以我的定義只能到此爲止。

對我來說，寫這本書是相當費勁的工作。倘若從我以前的研究經歷觀之，尙未開拓的分野太多了。在理論方面，也充分體驗到階級、民族、國家問題，尤其民族理論之不足爲用。在數次

整理原稿當中，起初以爲新鮮的，不久即告陳腐，不得不把它削除，自己也和開始執筆時的感覺完全不同。在內容與表現上，比起這套叢書*的原初計劃，是較難懂的，這些已顯示出我的界限。對我來說，我仍須加倍努力。讀者諸賢倘能不時賜教，是爲至感。

一九六七年八月一日

原口清**

* 本書係岩波書店企劃的『日本歷史叢書』（共十六卷）之一。這套叢書是岩波書店聘請日本史各專門學者就其研究分野分撰而成的。本書出版於一九六八年二月十四日，原名爲『日本近代國家の形成』。

** 原口清，一九二二年生，東京大學文學部日本史學科畢業，專攻日本近代史。現任靜岡大學法經短期大學部教授。

目次

序	一
序說 有關日本近代國家形成的問題點	一
第一章 中央集權國家的形成	一三
第一節 變革的前提	一三
——幕末的政爭——	
第二節 戊辰內亂	二七
一 大政奉還與王政復古	二七
二 維新政府的成立	三一
三 內亂與階級關係	三五
四 關東與東北地方的動亂	三七
第三節 集權化的進展	四〇

一 戊辰內亂與封建制	四〇
------------	----

二 版籍奉還的政治過程	四四
-------------	----

三 版籍奉還與藩體制	四九
------------	----

第四節 封建體制的終結	五一
-------------	----

一 民部、大藏兩省的分離	五一
--------------	----

二 集權國家之展望與藩政改革	五六
----------------	----

三 慶藩置縣的政治過程	六四
-------------	----

第二章 國家的自立與近代化	七七
---------------	----

第一節 遣外使節與留守政府	七七
---------------	----

一 岩倉大使一行的使命	七七
-------------	----

二 派遣使節與內政改革	八一
-------------	----

三 條約交涉	八四
--------	----

四 對留守政府的批判	八六
------------	----

第二節 明治五、六年的改革與政爭	八八
------------------	----

一 地租修正	八八
--------	----

二 秩祿處分	九五
三 徵兵令與學制	一〇〇
四 司法制度的改革	一一〇
五 編纂國憲與開設國會的問題	一一五
六 太政官制的改革	一二九
七 改革與抵抗	一二二
第三節 明治六年十月的政變	一二七
一 「國權外交」	一二七
二 征韓論與留守政府	一三〇
第三章 明治國家權力之原型	一三九
——「大久保政權」——	
第一節 明治七年的政治局勢	一三九
一 內亂與外征	一三九
二 自由民權運動的發生	一四五
第二節 明治八年的政體改革與政爭	一五一

一	大阪會議	一五一
二	政體改革與政爭	一五五
三	政爭的性格	一六〇
第三節	領有制解體作業的新發展	一六二
一	地租修正	一六二
二	秩祿處分	一六六
三	殖產興業政策	一七五
第四節	初期明治國家與政商	一七七
第五節	初期民權運動之成長	一八二
第四章	日本走向資產階級革命的道路	一八九
	——其挫折——	
第一節	開始修正體制	一八九
一	開始修正的因子	一八九
二	開始修正體制	一九一
三	小結——修正體制的基本方向	二〇三

第二節 自由民權運動的激昂……………二〇五

一 國民主義與民主主義……………二〇五

二 開設國會運動與地方自治之鬭爭……………二一一

第三節 明治十四年的政變……………二一九

一 明治十三年財政危機與政情……………二一九

二 大隈重信的憲法意見書……………二二四

三 北海道開拓使發售官有物事件與政情……………二二六

四 明治十四年政變的意義……………二三三

終章 日本近代國家之成立……………二三七

第一節 日本絕對主義的原型……………二三七

第二節 到明治憲法體制之路……………二四八

附註……………二五九

參考文獻解說……………二八七

序說 有關日本近代國家形成的問題點

從以前的學說之觀之，日本近代國家的形成過程已含有無可避免的學術課題。這就是說，明治維新形成的國家權力，在根本上是可範定爲絕對主義呢？還是可稱之爲資產階級權力？如所周知，關於這問題，戰前曾發生過「講座派」與「勞農派」的論爭。戰後也有許多著述與論文盡力去解明這問題。不過，明治初年國家形態本身的具體解釋，似未充分。試圖解決以前提起而未解決的學術問題，是研究者的重要社會任務之一。不僅如此，在今日，似乎還需用重要的現實意義來探求這問題。

現在，國家論與權力論的深化，已迫切需要。即以戰後日本爲例，美軍占領下日本國家權力的把握，已經發生很大的謬誤與混亂。今日，在日本與美國的關聯中，關於日本的國家權力，在

見解上已有很大的分歧，這是衆所周知的事。此外，在無產階級專制的社會裡也發生了史達林批判與一連串的衝擊事件（如波蘭、匈牙利的「革命」等），這對那些嚮往泯滅國家界線的人們是一打擊，使他們深深地感覺到深化國家論、權力論、民族理論的必要，尤其是過渡時期的國家權力。從很久以前開始，哲學、政治學、經濟學等分野，在這種問題意識之下，雖然帶來了相當的混亂，但也提供了許多重要著作。我們似乎可把探尋明治維新以後的國家權力性格這一類古老課題，當作上述作業之一環來研究。

今日，當我們企圖擁護與發展民主主義時，我們實在需要嚴密地去把握戰後民主主義意識的凝固度及其意識結構。但，戰後二十年間民主主義的意識處境，和戰前八十年間的民主主義傳統有深密的關連。戰前的民主主義傳統在它和天皇制統治的苦難對決中，不可避免地要受到天皇制統治的政治與意識形態所制約、歪曲。因此，要解決今日民主主義的課題，就需探討戰前天皇制的性格。這問題已經過了從明治維新到二次大戰後的全部過程，超過了本書所處理的時期。在規定的範圍內，也許可以這麼說：明治維新後的國家權力性格，和其後的國家權力性格有直接的關聯性。探討一九三〇年代天皇制性格的作業導起了明治維新的性格論爭，其主要理由即在於此。初期明治國家性格的範定差，並不能因爲一致認爲明治政府是專制的，就可解消得了。因爲，即使站在明治維新Ⅱ資產階級革命的立場，承認明治政府的專制性格，把它範定爲資產階級

專制，也不能否認它和絕對主義專制有實質上的差異，更不能否認資產階級革命和絕對主義專制在統治人民的方式上大異其趣。資產階級專制就資產階級的統制形態而言，是非本有的異常形態。它只有爲克服資產階級統治的危機而否定立憲政體，資產階級民主主義時，才能成立，而且是在政治上、意識型態上，反映資產階級民主主義體驗與政治意識的專制體制。對絕對主義而言，專制才是本有而正常的形態，而且一面修正封建領主制的專制，一面又儘量去維持、保存封建的特質。這兩種專制，只有受到人民追求自由民主之成長度的規限，才成立；反之，亦會深刻地影響到民衆的民主意識與行動。這兩種專制的性格差異，似乎經常給民衆以不同的作用。因此，爲探求戰前日本民衆的民主主義傳統，幫助解決今日的民主課題，有關明治維新性格的古老論爭，現在似乎還有它的現實意義。

將明治維新視爲資產階級革命，把明治政府規定爲資產階級權力的見解，這幾年來，好像已發表了不少^①。在這見解中，有許多優秀的表現，對於把明治政府視爲絕對主義權力，而怠於拓深其方法論的明治維新史專家（我也包括在內）而言，的確足以促使他們去作強烈的反省了。不過，我仍然無法贊成維新^Ⅱ資產階級革命論的基本論點，因爲篇幅的關係，不能深入討論資產階級革命論的枝枝節節，只得就其基本論據，提出若干疑問點，加以討論。維新^Ⅱ資產階級革命論基本論據的第一點是：由於維新的變革（尤其是版籍奉還、廢藩置縣、地租修正、秩祿處分等），

廢除了封建的土地領有制，打開了資本主義發展之道。換句話說，資產階級革命的社會、經濟課題在基本上，已因明治維新而完成；第二是：維新 $\parallel$ 絕對主義成立論者，大多把寄生地主的土地所有視為封建性的東西，因而認為明治維新使寄生地主制得以繼續發展，故非資產階級革命。還在寄生地主制為天皇制「固有」的社會基礎這一點上，發現了絕對主義形成與持續的根據。資產階級革命論者對這些論點曾加批判，進而根據(1)法國大革命時期，亦有類似日本寄生地主制的折半佃農制存在；(2)寄生地主制非封建式的土地所有，(3)封建領主制不存在，絕對主義無法存在等主要理由，來論證明治政府非絕對主義。上述二點可以視為維新 $\parallel$ 資產階級革命論的最重要論點。第三是由此導出的見解。他們指出討幕派——維新官僚的資產階級性，提出「初期資產階級國家」的範疇，還列舉明治維新與法國大革命的類似點。

現在，先從第一點檢討起。首先，必須確認這些不可否認之事實：由明治維新的變革，而廢除封建領有制，並由此打開資本主義發展之道。今日的維新 $\parallel$ 絕對主義成立論者也不能否認這一點。但從上述立即導出維新 $\parallel$ 資產階級革命論，我是不能贊同的。這是因為資產階級革命也是政治革命之一，所以首需企圖變革國家權力，然後還要具體檢討由革命建立的國家權力形態，是否適合資產階級的統治。但幾乎沒有一個資產階級革命論者曾經作過有關初期明治國家的結構分析。一般說來，絕對主義是將封建領主權集於一手，而後去實施足以促使資產階級發展之改革

的，也有像德國那樣的絕對主義，因為受到先進資本主義國家的壓力，而以絕對主義方式實施由上而來的改革，這種改革的內容必須等待資產階級革命，方得完成②，因此，雖然實施可以促進資產階級發展的改革，依然不可把這個國家權力立刻判定為資產階級權力，必須考慮到它的極限形態，這就是說，以絕對主義集中封建領主權，剝奪封建特權的傾向，有時會在一定的條件之下，採取廢除封建領主制的極限形態。但維新Ⅱ資產階級革命論者未嘗作過這種檢討，僅從明治政府的機能面，就對它的實體下結論。這也許是方法論上有了錯誤！

再檢討一下維新Ⅱ資產階級革命論的第二論據。我認為寄生地主的土地所有並非封建的土地領有（所有），而是半封建的土地所有；還認為無封建領主制即無絕對主義之形成。但不以為：以封建領主制的存在為前提而成立的絕對主義，在一定條件下，會以領主制消滅後殘留的半封建生產關係為主要社會支柱之一而存續。讓經濟結構的變化直接結合於政治結構的變化，可說是單純的經濟主義史觀。俄國、普魯士等後進資本主義國家的經濟結構，要以資本主義的生產樣式最富支配性。在國際關係上，由於世界市場的真正成立，強烈地影響到一國經濟，而使殘存的半封建搾取關係成為次要的經濟制度時，國家權力仍然繼續保存着絕對主義性格的事例，最近已有下山三郎氏的論證③予以解析。在日本，似乎沒有可以如此論斷的根據。由是觀之，現在實在需要具體地去檢討日本明治維新以後國家權力的階級性格，這樣，方能判定維新Ⅱ資產階級革命論是